中共山东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公布 2022－2023 学年山东师范大学纪检监察新媒体学生团队成员情况的通知

为积极主动运用新媒体开展纪检监察工作，畅通师生监督渠道，不断提升党风廉政宣传和舆论引导能力。经学生申报、学院审核推荐、学校审核等途径，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拟聘任以下同学作为 2022－2023 学年山东师范大学纪检监察新媒体学生团队成员。现将学生团队成员情况予以公布。

刘泽琳（齐鲁文化研究院 2020 级博士研究生）
魏平方（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张潇冉（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刘飞扬（经济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岳　萍（经济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马昊婷（法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罗雪颖（文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邱虹杰（文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孙新雨（文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王　乐（文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王彦桢（文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尹一诺（文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奚蕴恬（国际教育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宋书铭（外国语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仇浚鉴（音乐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曹雅楠（美术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刘欣怡（美术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王艺睿（美术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周益帆（美术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王伟奕（新闻与传媒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刘昱琛（新闻与传媒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臧晓雨（新闻与传媒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王凌云（历史文化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张润泽（历史文化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张静瑄（历史文化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刘振鹏（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2021 级本科生）

任晓雯（地理与环境学院 2020 级本科生）

刘川源（商学院 2018 级本科生）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27 日